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蔡淑雯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43
傳真：02-87884137
電子信箱：edu_se.31@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22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特字第11230218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學生甄選實施計畫1份 (25240806_1123021874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112學年度國際線上資優良師指導方案
(GTMH) 學生代表甄選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鼓勵符合
資格學生踴躍參加並協助報名作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推動國際線上資優良師指導方案 (GTMH) 實施計畫辦理。
- 二、旨揭GTMH學生代表甄選說明如下
 - (一)報名資格 (須符合下列1至4項條件)
 - 1、就讀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學二、三年級或高級中學一、二、三年級之在學學生 (須具中華民國國籍)。
 - 2、具備對STEMM學科學習熱忱、興趣、潛能或優異表現。
 - 3、具備良好英語聽說讀寫能力 (須達歐洲共同語文參考標準/CEFR B1或全民英檢中級以上程度)。
 - 4、就讀本市科學班或經本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學術性向數理資優學生或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

永春高中 1120322



NCAA1123012780

際性、全國性或全市性有關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限STEMM相關類組或項目）。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2年6月5日（星期一）下午5時。

(三)報名地點：學生就讀學校教務處/輔導室特教組或實驗研究組。

(四)錄取結果公告：112年6月21日（星期三）下午5時前，於本局及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網站公告錄取結果（含正取及備取名單），並另以電話及電子郵件通知錄取學生。

(五)請完成校內審查推薦相關事宜，並於112年6月9日（星期五）前將審查推薦結果名單、學生報名資料函送本市建國高級中學（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

三、旨揭計畫訂於112年4月12日（星期三）下午5時30分辦理線上說明會，有意報名學生，歡迎參加（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TdgSHdX5LX8qt2To9>）。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

副本：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含附件）

